

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藝術領域(音樂)教師教學計畫

教師	林涵韋/藍培綺	授課年級	七年級	科別	音樂
教學理念	透過多元音樂欣賞、基礎樂理實作與團體合作，培養學生興趣與音樂素養。結合生活與跨領域學習，提升文化理解與審美能力，讓音樂成為豐富人生的重要元素。				
教學方法	講授法、實作演練法、欣賞教學法、遊戲教學法、討論與探索法				
本學期的教學內容	本學期課程圍繞音樂的表現、理論基礎、樂器認識與音樂史四大核心主題，幫助學生建立完整的音樂知識架構。 課程將引導學生理解音樂中的情感與表現方式，學習如何透過力度與情緒變化來塑造音樂氛圍。和聲與音程的學習將幫助學生掌握音高關係，了解和聲結構與層次，提升對音樂組織的理解能力。樂器分類單元則帶領學生認識不同樂器的種類、特性與音色變化，了解各種樂器在音樂表現中的作用。最後，巴洛克樂派部分將介紹該時期的音樂風格、重要作曲家及其作品，讓學生認識音樂歷史發展的脈絡。 透過課堂活動、音樂聆聽與討論，學生將提升對音樂的敏感度，發展更深層的審美能力，並在學習過程中培養自主探索音樂的興趣。				
教學要求	學生方面			家長配合方面	
	課本、課堂用具、認真的心			協助學生能於期限內完成作業繳交與發表	
評量方法				成績計算方法	
依據學生平時表現、平時課堂測驗，評分方式有：實作評量、活動評量、教師評量、課堂表現				平時成績：20% 出席：15% 期中/末實作：50% 期末展演：15%	
參考教材				教學媒體	
康軒版一下藝術課本（音樂部分）				電腦、網路、投影器材、白板	
聯絡方式	可先洽教務處: (02) 2368-8667 #210、211				